

证券代码：688007

证券简称：光峰科技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0 年 8 月

##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目录

|                                 |    |
|---------------------------------|----|
|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1  |
|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议程.....        | 3  |
|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 5  |
| 议案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  |
| 议案 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  |
| 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  |
| 议案 4《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  |
| 议案 5《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议案》..... | 9  |
| 议案 6《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 |
| 议案 7《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11 |
| 议案 8《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 |
| 议案 9《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 13 |

##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并且临时要求发言的股东安排在登记发言的股东之后。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三、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特别提醒：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08 月 07 日 14:30

2、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22 楼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时间：自 2020 年 08 月 07 日至 2020 年 08 月 0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4、会议召集人：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  
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 议案名称 |                     |
|------|---------------------|
| 1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2    |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3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4    |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 5 |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议案》 |
| 6 |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 7 |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 8 |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 9 |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现场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九）复会，宣读现场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 1:****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制定了《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且自公司发行上市之日起施行。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并于 2019 年 7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发展情况，公司拟对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适应性修订，形成新的《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2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和《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0 年 7 月）》。

上述变更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章程备案相关事宜。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2: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拟对原《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形成新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2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3:**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拟对原《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形成新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2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4: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拟对原《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形成新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2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议案 5: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拟对原《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形成新的《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2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6: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拟对原《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形成新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2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7: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拟对原《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形成新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2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8: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拟对原《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形成新的《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2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9:**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拟对原《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形成新的《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2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